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晋市市监〔2023〕86号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2023年特种设备“安全生产月” 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开发区分局，市综合行政执法队，市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各有关单位：

今年6月是第22个全国“安全生产月”。根据市安委办《关于开展2023年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晋市安委办发〔2023〕42号）和省局《关于印发全省市场监管系统2023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晋市监函〔2023〕183号）文件要求，现就组织开展好2023年特种设备“安全生产月”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持续树牢安全红线意识，坚持“十抓安全”总要求，推动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安全管理主体责任落实，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为重点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生产月”活动，进一步提升全社会安全意识和避险逃生能力。

二、活动主题

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

三、活动时间

“安全生产月”活动主要在6月份开展，部分活动贯穿全年。

四、主要活动

（一）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宣贯活动。

认真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特别是要学通弄懂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全生产红线、安全发展战略、安全生产责任制等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的深刻论述，切实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各县（市、区）局要组织开展一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集中学习教育活动，强化安全发展理念；要动员各企业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家谈”“班前会”“以案说法”等学习交流体会活动，调动全员参

与学习宣传。

（二）开展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落实“两个规定”宣贯活动。

要贯彻落实《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以下简称“两个规定”），扎实开展“特种设备企业主体责任推进年”活动。一是广泛宣传，通过实地调研、现场座谈、媒体传播等方式，广泛开展宣贯活动，督促指导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掌握“两个规定”有关要求。二是加强培训，指导企业开展宣贯培训和建立“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主体责任，进一步严格过程管控，防范化解安全风险。三是强化监督，督促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尽快配齐安全总监和安全员，将“两个规定”落实情况作为监督检查的重要内容，加大监督检查力度。

（三）集中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宣传周”活动。

6月25日-6月30日，组织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宣传周”活动。各县（市、区）局要充分运用好电视、广播、报纸、网站等主流媒体，以及微信、抖音、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开展多种形式的特种设备安全宣传活动，在重要场所、关键区域、重点路段等醒目位置悬挂特种设备安全宣传横幅、标语和口号，形成强大宣传声势，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活动，促进全社会共同关心、关注特种设备安全。通过特种设备安全大讲

堂、电梯安全宣传等系列活动，积极创设各具特色的特种设备文化宣传内容。

（四）大力推动安全宣传“五进”活动。

积极推进安全宣传“五进”活动深入开展。一是深入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宣传“进社区”“进景区”“进校园”“进家庭”活动，组织“特种设备安全宣讲团”，聚焦“一老一小”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知识宣讲，提高参与者的特种设备安全意识。二是深入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宣传“进企业”活动，聚焦企业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落实，大力宣讲特种设备法律法规以及“两个规定”，促进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落实主体责任。三是积极参加应急管理部组织开展的“十大逃生演练科普视频”展播、“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网络知识竞赛、线上“逃生演练训练营”“自救福利大派送”等全国性活动。

（五）广泛开展安全主题宣传，发挥媒体和社会监督作用。

一是6月16日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集中宣传特种设备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科普特种设备安全、应急避险、隐患排查和自救互救知识。二是组织主流媒体、新媒体及时发布特种设备安全风险提示信息，加强风险预警。三是曝光重大事故隐患和突出问题，各县（市、区）局6-12月份要在本级主流媒体曝光“一案双罚”以及安全生产行刑衔接等各类典型案例。四是发挥媒体监督和社会监督作用，动员社会各界开展查找身边隐患活动，落实举报奖励措施，鼓励社会各界举报特种设备重大隐

患和违法行为。

（六）开展常态化应急演练活动

2023年，市特种设备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联合泽州县开展气瓶充装环节事故灾害应急处置演练。各县（市、区）局要督促辖区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根据潜在的重大风险隐患，组织开展有效管用、有针对性的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增强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避险自救技能。

五、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认真落实市局“安全生产月”安排部署，切实加强领导，结合当地安委办要求，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重点活动分工，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二）营造浓厚氛围。要充分发挥宣传资源优势，增加活动宣传版面、时段和频次，特别在“特种设备安全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主题宣传活动，营造特种设备安全浓厚氛围。

（三）确保活动实效。要把“安全生产月”活动与解决当前特种设备安全热点难点问题与落实“两个规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行动等重点工作相结合，着力解决问题，因地制宜开展好活动，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请各县（市、区）局于6月5日前报送活动方案，6月每周三18:00前报送一周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文字、图片、视

频等电子版资料），特色活动当天报送，7月1日前报送“安全生产月”活动总结。

联系人：田宝树

联系电话：2027725

邮箱：jcstzsbaqjck@163.com

- 附件：
1. 晋城市特种设备“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2. 晋城市特种设备“安全生产月”相关活动情况报送表
 3. 关于开展2023年全国安全生产月线上“逃生演练训练营”活动的通知
 4. 关于开展“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网络知识竞赛的通知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6月2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晋城市特种设备“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填报日期：_____

活动项目	进展情况
1. 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宣贯活动。	组织开展宣讲活动（ ）场，参与（ ）人次； 发表评论文章或心得体会（ ）篇；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家谈”“班前会”“以案说法”等活动（ ）场，参与（ ）人次。
2. 着眼于“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大力推动安全宣传“五进”活动。	参与“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网络知识竞赛（ ）人，答题（ ）人次； 参加线上“逃生演练训练营”活动发布视频（ ）个。
3. 开展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落实“两个规定”宣传活动。	开展“两个规定”（ ）场，参与（ ）人次；
4. 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宣传周”活动。	制作公益广告、宣传海报、短视频、提示语音等作品（ ）条/份； 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活动（ ）次，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大讲堂（ ）次，开展电梯安全宣传活动（ ）次，宣传受众（ ）人次；
5. 发挥媒体监督和社会监督作用，开展全员查找身边隐患宣传活动。	发布特种设备安全风险提示信息（ ）条； 曝光重大事故隐患和突出问题（ ）个； 在本级以上主流媒体公布“一案双罚”典型案例（ ）个，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含危险作业罪）等各类典型案例（ ）个；

	社会公众举报特种设备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 () 项。
6. 坚持全民参与，组织开展常态化应急演练活动。	企业组织事故应急演练 () 场，参与 () 人次，开展从业人员自救互救技能培训 () 场，参与 () 人次；
7. 充分发挥地域特色，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现场活动 () 场、参与 () 人次，网络直播 () 场、 () 人观看。
8. 其他特色活动。	活动名称 () ，组织 () 场/次，参与 () 人次。

附件 2

晋城市特种设备“安全生产月”相关活动情况报送表

填报单位（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填报日期：_____

序号	活动内容	时 间	刊登媒体	媒体链接	备注
1	党组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集中学习教育活动。				
2	开展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宣讲活动、发表评论文章等。				
3	企业主要负责人“五带头”宣传报道情况。				
4	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践诺”活动。				
5	“一案双罚”，以及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含危险作业罪）等各类典型案例。				

备注：相关活动未在媒体刊登，“刊登媒体”“媒体链接”栏可不填写。6-12 月，每月月底前报送上月典型案例。相关活动的图片资料与此表一同发送到邮箱。

抄送：驻局纪检监察组。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6月2日印发
